



## 盈图硅橡胶科技（江门）有限公司年产硅胶制品 200 吨新建项目水、气、声环境及固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3 月 6 日，盈图硅橡胶科技（江门）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盈图硅橡胶科技（江门）有限公司在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高新西路 183 号 2 幢第 4 层 B 区建设盈图硅橡胶科技（江门）有限公司年产硅胶制品 200 吨新建项目，项目占地面积为 14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400 平方米。生产规模为年产硅胶制品 200 吨，审批工艺包括混合开炼→硫化成型→二次硫化→修边→检查→包装，喷砂。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如下：

表 1 企业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江江环审（2025）132 号	工程验收量	备注
1	开炼机	台	2	2	/
2	切料机	台	1	1	/
3	硫化成型机组	台	7	7	/
4	烤箱	台	2	2	/
5	空压机	台	1	1	/
6	喷砂机	台	1	1	/
7	冷却塔	台	1	1	/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盈图硅橡胶科技（江门）有限公司于 10 月 16 日取得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江海分局审批的《关于盈图硅橡胶科技（江门）有限公司年产硅胶制品 200 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文编号：江江环审（2025）132 号。

该项目于 2025 年 10 月开始投产建设，并于 2025 年 11 月 9 日建设完毕，2025 年 11 月 10 日进行排污登记，编号为 91440704MABU4EGKX6001W。调试期为 2025 年 11 月 11 日—2026 年 4 月 10 日，并开展验收工作。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未收到周边投诉。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10%。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盈图硅橡胶科技（江门）有限公司年产硅胶制品 200 吨新建项目水、气、声、固体废物环保设施的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期间无变动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通过 DW001 排放口排入江海污水处理厂。

### （二）废气

开炼废气、硫化成型废气、二次硫化废气经密闭抽风收集后合并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4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喷砂废气经自带除尘装置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 （三）噪声

通过车间墙体隔音、主要设备设置减振进行降噪。

### （四）固废

硅胶不合格品、硅胶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布袋、粉尘渣交江门市利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活性炭、废机油交恩平市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建设单位已设置 1 个 25m<sup>2</sup> 的一般固废仓用于一般固废暂存，设置 10m<sup>2</sup> 的危险废物暂存仓用于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危险废物暂存仓位于厂房内，场地硬底化，进出口设置围堰以防止储存物泄漏或雨水渗入。

### （五）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建设单位已做好相关应急措施，主要包括：

- ①本项目已设置规范废气、废水排放口及标准采样口。
- ②项目厂区进行硬底化，危废仓已进行一般防渗处理。

### （六）排污口设置情况

设置废气标准排污口 1 个，废气排放口的采样口位置均符合《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 5.1.2 的要求。设置废水标准排污口 1 个。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建设单位委托广州市初心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2026 年 1 月 30 日对本次工程进行验收监测，并出具了《盈图硅橡胶科技（江门）有限公司年产硅胶制品 200 吨新建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编号：CX-26010269）。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工程运行工况稳定，符合验收监测规范要求。

###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及污染物排放情况

开炼废气、硫化成型废气、二次硫化废气经密闭抽风收集后合并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4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根据监测结果折算去除效率为 86%。

###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 1. 废水治理设施

《检测报告》(CX-26010269) 结果表明: 生活污水各项指标排放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江海污水处理厂纳污标准的较严者限值要求。

### 2. 废气治理设施

《检测报告》(CX-26010269) 结果表明: DA001 排气筒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中表 5 新建企业排放限值、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标准限值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厂界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中表 6 现有和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 颗粒物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检测报告》(CX-26010269) 结果表明: 东、西、北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 (二) 总量控制

1. 废水: 无;

2. 废气: 经过核算, 本次验收 VOCs 符合批复中  $VOCs \leq 0.183t/a$  的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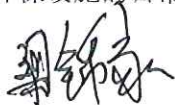
工程建设过程及运营期间未对项目所在地的生态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 六、验收结论

经对照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等相关规定, 本建设项目按照《盈图硅橡胶科技(江门)有限公司年产硅胶制品 200 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意见(江环审〔2025〕132 号), 其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环评批复中环保措施的要求, 符合“三同时”政策。经广州市初心环境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 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达标, 主要污染物总量符合要求。本项目验收工作组同意“盈图硅橡胶科技(江门)有限公司年产硅胶制品 200 吨新建项目”通过项目水、气、声环境及固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一) 建设单位在运行过程中应加强环境保护工作, 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 进一步加强生产及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 确保各项环保设施长期处于良好的运行状况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3



(二) 积极配合环保部门做好该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管工作，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三) 做好环境保护相关台账管理工作。

####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表。

盈图硅橡胶科技（江门）有限公司

2026年3月6日

郭锦东

张超

吴梅

王坤



附：盈图硅胶科技（江门）有限公司年产硅胶制品 200 吨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序号	类别	单位名称	签名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
1	建设单位	盈图硅胶科技(江门)有限公司	梁锦承	13760511042	440782199009015352
2	建设单位	盈图硅胶科技(江门)有限公司	张发A	18807891652	51132199511099429
3	建设单位	盈图硅胶科技(江门)有限公司	梁梅	13432238445	44078519956014344
4	监理单位	广州市初心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王坤	15017008082	441781199408155410
5					
6					
7					
8					
9					
10					